

第202.51號

行政命令

**繼續臨時中止和改動與  
災害緊急情況有關法律**

鑒於，2020年3月7日，我發佈了第202號行政命令，宣佈整個紐約州處於緊急狀態； 並

鑒於，紐約州已記錄的與旅行有關的COVID-19病例和社區聯繫傳播，並且預計這種情況將繼續下去；

因此，現在本人，安德魯 M 葛謨，紐約州州長，依據行政法第2-B條第29-a款賦予本人權力，可以暫時中止或修改當地的任何法規，在災害緊急狀態下暫停實施任何機構頒佈的、可能會阻止、妨礙或拖延應對災害之必要行動的任何法令、地方法律、條例、命令、規則或法規，或其中任何部份。如果在國家災難緊急情況下任何機構的法律，法令，命令，規則或條例或其部分，如果遵守該法規，當地法律，法令，命令，規則或條例會阻止，阻礙或延遲必要的行動為應對災難緊急事件或在必要時協助或協助應對此類災難，以及由行政命令202.31和每個後續行政命令制定的，未被後續指示取代的任何指示延伸三十天直至2020年8月12日，包括第202.41號行政命令和第202.42號行政命令（續並包含在第202.43號行政命令中），以下情況除外：

- 《Nassau 縣行政法規》第5-18.0（2）節不再被暫停或修改；及
- 根據《不動產稅法》第925-a條的規定，支付財產稅而不付利息或罰款的延長期限將不再有效。

此外，在本行政命令發佈之日起至2020年8月12日期間，我特此暫時中止或修改以下內容：

- 《教育法》第259條的第1分部，在必要的範圍內將註冊的公共或免費協會圖書館資助請願書上要求的簽名數量減少至上次州長選舉州長投票總數的百分之三十分之三，不包括空白票和無效票。此類請願書應至少在預定選舉前30天提交。
- 在必要的範圍內規定任何公共圖書館區或特殊圖書館區選舉的提名書的收集的任何州法律，法規或規例，規定在2020年9月15日，或2020年9月15日至2020年12月31日之後的第二天，舉行的圖書館董事的提名書的簽名的最低門檻要求選舉，該數字應等於《教育法》或該圖書館的法律法規所規定的最低數量的百分之七十。此類請願書應至少在預定選舉前30天提交。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Albany 市，經我本人簽名，並

蓋上紐約州政府公章。

州長簽名

州長秘書